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中国共产共产党呼和浩特市委员会宣传部 的呼和浩特民间文艺版权展示交易中心项目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呼和浩特民间文艺版权展示交易中心项目，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通辽市佳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9 人，营业收入为 4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90 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

日期：2025年3月24日



注：1.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。

3.供应商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内容不实的，属于“隐瞒真实情况，提供虚假资料”的情形，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
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交易执行系统 150101-NMGCZ--CS-20250001 第(1)包 2025-03-21 20:13:07

通辽市佳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025-03-21 20:13:07



首页 / 我要查小微企业 / 企业详情

企业名称：通辽市佳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

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投资或控股)

小微企业
信息争议申诉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	9115050255549151X6	注册资本:	200万人民币
登记机关	通辽市科尔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	所属门类	建筑业
成立日期	2010年06月13日	行业	公共建筑装饰和装修

享受扶持政策信息

经营异常信息

严重违法失信信息

企业黑名单信息

更多信息

暂无享受扶持政策

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交易执行系统 150101-NMGCZ--CS-20250001 第 (1) 包 2025-03-21 20:13:07

通辽市佳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025-03-21 20:13:07

